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998 公司简称:九州通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宝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应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晓益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8,716,656,918.62	71,147,765,010.29	1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06,480,374.47	18,754,209,506.62	12.0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752,819.39	-2,711,178,582.95	49.7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0,319,607,258.45	73,378,823,740.22	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1,280,033.46	1,018,557,167.44	11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1,551,925.84	862,418,862.87	45.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0	5.57	增加5.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0.55	11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4	0.54	111.11

说明:

1、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21.41亿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110.23%,主要原因有:(1)主营业务收益方面,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包括公司总代理总经销业务、医疗器械业务的快速增长以及出口业务的突破等,同时公司毛利率持续提升;公司融资成本下降,减税降费政策成效逐步显现;公司的各项管理措施不断加强等。(2)非经常性损益方面,公司参股公司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上海常和路666号地块的土地退还补偿款扣除成本后计入资产处置收益,导致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达8.90亿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469.83%。以上因素共同促进了报告期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45.12%,主要原因如上所述;

3、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13.49亿元,增长49.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有效控制了账期较长医院的销售,销售回款增加以及回款收现率提升所致。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本期营业收入	较上年同期增长(%)
医药批发及相关业务	7,739,311.86	9.41
医药零售	145,970.25	7.57
医药工业	126,370.89	14.39
合计	8,011,653.00	9.4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本期营业收入	较上年同期增长(%)
西药、中成药	6,119,830.68	7.57
中药材、中药饮片	218,032.13	-14.89
医疗器械、计生用品	1,528,457.38	34.89
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	145,332.81	-39.76
合计	8,011,653.00	9.45

说明:

1、报告期公司医疗器械业务较去年同期增长34.8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受国内外疫情影响,公司医疗器械类防疫物资等销量增长迅速所致;

2、报告期公司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9.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对消费品事业部继续进行业务结构调整,压缩资金量占用大且毛利低的部分商业渠道业务,聚焦品牌及终端业务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08,755.24	255,719,911.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884,732.11	189,089,303.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82,028.47	13,049,210.8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05.00	2,231,105.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17,230,716.68	749,712,676.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63,816.48	-12,267,329.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8,522.52	2,893,485.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54,328.54	-15,936,442.56	
所得税影响额	-196,784,191.05	-294,763,812.89	
合计	589,835,646.43	889,728,107.6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2,63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04,441,118	21.58		质押	272,947,38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狮龙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13,894,000	11.41		无	0	境外法人
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	124,624,583	6.65		质押	107,3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	102,763,876	5.4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2,113,898	5.45	101,781,170	质押	101,781,17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5.34		未知		国有法人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楚昌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63,500,000	3.39		无	0	其他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楚昌EB0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60,000,000	3.2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119,316	2.62		未知		其他
北京博润银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润银泰多策略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729,423	1.8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04,441,118	人民币普通股	404,441,118
狮龙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13,8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894,000
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	124,624,583	人民币普通股	124,624,583
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	102,763,876	人民币普通股	102,763,87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楚昌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6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00,000
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楚昌EB0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119,316	人民币普通股	49,119,316
北京博润银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润银泰多策略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729,423	人民币普通股	33,729,42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838,126	人民币普通股	31,838,1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楚昌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刘宝林,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弘康)和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点金)的控股股东为楚昌集团,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广银)的控股股东为刘树林,因刘宝林和刘树林为胞兄弟关系,以上四家法人股东上海弘康、楚昌集团、北京点金和中山广银构成关联关系,且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楚昌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楚昌EB0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楚昌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专门开立的专用证券账户,与楚昌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海弘康、楚昌集团(包括楚昌投资-海通证券-19楚昌EB01、EB0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北京点金、中山广银、刘宝林及刘树林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3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41.67	优先股	未知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41.67	优先股	未知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6.66	优先股	未知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优先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其它	5,000,000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其它	5,000,000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其它	2,000,00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注: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总额20亿元,除以上优先股(第一期)12亿元已完成募集、登记和挂牌转让外,优先股(第二期)8亿元目前已完成募集,其登记和挂牌转让工作正在推进之中。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700,000.00		不适用	系公司购买短期性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31,346,919,261.38	22,913,201,149.70	36.81	主要系公司上年末进行了应收账款的清收,而今年随着销售规模扩大,销售客户欠款增加以及疫情影响,医院客户应收账款账期较长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4,246,443.79	202,342,312.79	356.77	主要系公司持有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商誉	535,546,341.80	342,516,055.09	56.36	主要系公司并购业务,公司支付的投资成本与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商誉所致。
合同负债	900,284,055.47		不适用	系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销售疫情产品预收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714,645,519.04	不适用	系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调整到"合同负债"科目核算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	122,000,000.00	-86.89	主要系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638,525,320.99	929,037,503.30	76.37	主要系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1,206,629.81	120,260,366.21	142.15	主要系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未分配利润	8,645,888,911.01	6,607,195,123.34	30.86	系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7,021,652.01	-6,259,018.49	11,555.82	主要系公司持有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55,973,105.94	-117,153,669.68	33.14	主要系公司医院客户疫情期间付款账期有所延长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57,257,399.27	7,123,448.64	3,511.42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取得土地处置补偿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47,950,214.01	22,274,289.56	115.27	主要系公司收到防疫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60,604,058.07	16,777,852.48	261.21	主要系公司对外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25,507,104.75	291,964,526.20	114.24	系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752,819.39	-2,711,178,582.95	49.77	主要系公司有效控制了账期较长医院的销售,销售回款增加以及回款收现率提升。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760,334.08	544,526,104.98	234.19	主要系公司发行优先股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

2020年2月14日,公司披露《九州通关于〈关于请做好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3)

2020年3月23日,公司披露《九州通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0年第37次发审委会议对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27)

2020年4月9日,公司披露《九州通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2020年4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8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优先股。本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首次发行不少于1,000万股,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次发行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32)

2020年8月7日,公司披露《九州通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第一期)及概览》和《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情况报告书(第一期)》,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第一期优先股的非公开发行工作,本期发行优先股总数1,2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2亿元人民币,本期优先股的票面股息率通过市场询价确定为6.02%。(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8月17日,公司披露《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一期)挂牌转让公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20]1751号)同意,公司本期发行优先股于2020年8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证券简称"九州优1",证券代码"360039",本次挂牌股票数量为1,200万股(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82)。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8亿元(800万股)目前已完成募集,其登记和挂牌转让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2、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补偿协议》事项

2020年1月3日,公司披露《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人民政府等签署〈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补偿协议〉的公告》,根据上海市、普陀区对于桃浦镇地区的统一规划,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九州通")所使用的常和路666号地块实施收购储备,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人民政府、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春光村村民委员会于2019年12月31日与上海九州通签订了《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补偿协议》,拟合计向上海九州通支付土地退还补偿金人民币2.90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0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04)

2020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补偿协议〉的进展公告》,桃浦镇政府、春光村委会于2020年3月27日与上海九州通签订了《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补偿协议》之《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确认书》,上海九州通已于2020年3月27日将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给桃浦镇政府和春光村委会。

2020年5月20日、5月23日、6月18日,公司分别披露《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第一笔土地退还补偿金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58)、《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第二笔土地退还补偿金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59)和《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第三笔土地退还补偿金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62)。

2020年9月12日,公司披露《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剩余土地退还补偿金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上海九州通已累计收到土地退还补偿金人民币2.90亿元,根据《常和路666号地块退还补偿协议》的约定,相关土地退还补偿金已全部到账。(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87)

3、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20年6月24日、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64、2020-074)

根据《九州通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包括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和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2021-2022)两部分,首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20年设立并实施;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2021-2022)将在公司2020年至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于2021年至2022年内滚动设立两期,分两期实施。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员工。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人数预计不超过 2,500 人,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2021-2022)中各期参加人数预计不超过2,500 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九州通 A 股普通股股票,即2019年7月27日至2020年1月23日期间公司回购的股票4,336.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31%。

2020年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11.06元/股, 为公司回购股票的回购均价13.83元/股的80%。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36个月,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2020年7月25日, 公司披露《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78),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2,311人,参与认购对象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合计 167,385,358.00元,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规模为 167,385,358 份(1 元/份)。2020年7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5,134,3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7月23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过户价格11.06元/股。截至公告披露日, 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5,134,3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81%。

2020年7月29日,公司召开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 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2,036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4,723.4038万份,占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87.96%,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79)

4、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票事项

2020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0年9月17日披露了《九州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回购报告书》;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26.8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票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89、临2020-090、临2020-091)

2020年9月24日、10月10日, 公司分别披露了《九州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票的公告》、《九州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首次回购股票,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票220.40万股,已回购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2%,成交的最高价为17.86元/股、最低价为17.1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869.1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94、临2020-100)

5、公司参股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事项

2020年9月28日,公司参股的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美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证券简称"爱美客",证券代码"300896",发行价格为118.27元/股。

2016年9月, 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爱美客新增注册资本231.25万元(231.25万股),认购资金为人民币3,082.5625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账面价值为5,589.32万元,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0.29%。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爱美客股票231.25万股, 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1.92%。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票自爱美客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公司对爱美客不具有控制权,不合并其财务报表。公司对爱美客的持股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爱美客在创业板挂牌上市,将影响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爱美客的股价波动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也存在不确定性,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实际影响以相关审计报告为准。(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97)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主营业务收益方面,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包括公司总代理总经销业务、医疗器械业务的快速增长以及出口业务的突破等,同时公司毛利率持续提升;公司融资成本下降,减税降费政策成效逐步显现;公司的各项管理措施不断加强等。2、非经常性损益方面,公司参股公司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上海常和路666号地块的土地退还补偿款扣除成本后计入资产处置收益,导致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受以上因素共同影响,公司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可能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名称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宝林
日期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0-109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0月24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12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宝林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0-110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 年10月19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人,实到 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旭民主持。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0-071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白家疃尚水园1号楼9层925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月7日至2020年10月22日		
股票简称	新兴装备	股票代码	00293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157.35	1.34
合 计	157.35	1.3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不适用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70.00	6.5616	612.65	5.22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0.00	6.5616	612.65	5.22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1、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桥嘉永")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173,5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截至2020年1月15日,上述减持计划届满,科桥嘉永减持公司股份1,17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2、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科桥嘉永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8.848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7797%)。 截至2020年10月22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减持400,000股,尚未履行完毕。 3、截至2020年10月22日,科桥嘉永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7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4%。本次减持情况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3. 律师的书面意见□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1968 证券简称:宝钢包装 公告编号:2020-065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3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

网上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10月28日下午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601968@baosteel.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2020年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于2020年10月30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宝钢包装2020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现场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0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3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

网上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曹清先生和董事会秘书王逸凡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0年10月30日下午15:3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10月28日下午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601968@baosteel.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逸凡、王鹏

联系电话:021-56766307

电子邮箱:ir601968@baostee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68 证券简称: 宝钢包装 公告编号:2020-064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政府补助情况统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包装"或"公司")以及控股分、子公司于202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累计各类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153.11万元。上述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公司	补助项目	2020年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海宝翼制罐有限公司	产业结构调整补贴	35.75	与资产相关
哈尔滨宝钢制罐有限公司	项目专项补助	23.96	与资产相关
河北宝钢制罐北方有限公司	项目专项补助	18.95	与资产相关
各公司小计	其他	45.24	与资产相关
各公司小计	其他	29.2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3.11	/

注:各公司单项补助金额在15万(含)以下的,合并归类在其他项。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款项计入2020年度当期损益,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2020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0-064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孙海涛通知,获悉孙海涛已将其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孙海涛	是	5,000,000	20.65%	0.44%	2019年12月16日	2020年10月23日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
合计	-	5,000,000	20.65%	0.44%	-	-	-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133,069,678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174,991,840	15.44%	133,000,000	76.00%	11.74%	0	0	0	0
邢运波	135,528,925	11.96%	0	0	0	0	0	101,646,694	75%
孙海涛	24,214,246	2.14%	0	0	0	0	0	18,160,684	75%
郇心泽	14,825,049	1.31%	0	0	0	0	0	0	0
于作水	14,825,049	1.31%	0	0	0	0	0	0	0
曲源泉	14,825,049	1.31%	14,000,000	94.43%	1.24%	0	0	0	0
洪君	14,825,049	1.31%	14,000,000	94.43%	1.24%	0	0	0	0
徐承飞	10,849,841	0.96%	0	0	0	0	0	8,137,381	75%
林国华	8,236,138	0.73%	7,000,000	84.99%	0.62%	0	0	0	0
鞠传华	8,236,138	0.73%	0	0	0	0	0	0	0
于树明	8,236,138	0.73%	0	0	0	0	0	6,177,103	75%
于秋明	8,236,138	0.73%	0	0	0	0	0	6,177,103	75%
合计	437,829,600	38.64%	168,000,000	38.37%	14.83%	0	0	140,298,965	52.00%

上表中邢运波、孙海涛、徐承飞、于树明、于秋明所持股份限售原因为:高管锁定股。

公司控股股东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未超过50%。

3、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控股股东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简称:*ST恒康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0-096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民事裁定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或"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收到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椒江区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0)浙1002清申3号】。因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向椒江区法院提出了对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福华采")强制清算申请,目前该案已被法院受理。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强制清算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

申请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被申请人: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二)本案案情介绍

公司于2020年5月6日收到京福华采执行事务合伙人京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福资产")发出的《关于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管理人报告》的书面通知, 因京福华采产业并购基金投资退出期已届满, 鉴于清算期京福华采资产未能变现,基金管理人无法开展实质性清算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管理人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申请人华宝信托于2020年9月28日向椒江区法院提出了对京福华采的强制清算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经椒江区法院书面审查,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受理申请人华宝信托对被申请人京福华采的强制清算申请。

二、该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或风险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京福华采清算可能对公司产生如下影响或风险:

1、京福华采的经营亏损由有限合伙财产弥补,在有限合伙出现亏损时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排在第一顺位按实缴出资额承担亏损。

2、京福华采清算时,如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中间级有限合伙人累计获得分配的金额不足京福华采清算时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中间级有限合伙人的全部最高参考收益及实缴出资额之和时, 公司或者指定的第三方应收购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持有的全部合伙权益。

3、若公司在未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情形下,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有权向任一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如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合伙权益全部转让给第三方且第三方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支付的收购价款低于合伙协议约定的收购价款金额的, 则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应对该差额部分予以补足。

4、若公司未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按时足额支付收购价款,依据【(2020)京02民初300号】案件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年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应就逾期支付的款项按照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计算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支付违约金。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椒江区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浙1002清申3号】。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